

武汉康复得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二次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
(发行对象确定版)

住所：武汉市东湖新技术开发区高新大道 858 号
生物医药园 B06 栋

主办券商：天风证券

(湖北省武汉市东湖新技术开发区高新大道 446 号天风证
券大厦 20 层)

2024 年 1 月 15 日

声明

本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定向发行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本公司负责人和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保证定向发行说明书中财务会计资料真实、准确、完整。

中国证监会或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对本公司股票定向发行所作的任何决定或意见，均不表明其对本公司股票的价值或投资者的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者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根据《证券法》的规定，本公司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本公司自行负责，由此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责。

目录

一、	基本信息.....	6
二、	发行计划.....	14
三、	本次定向发行对申请人的影响.....	24
四、	本次发行相关协议的内容摘要.....	26
五、	中介机构信息.....	28
六、	有关声明.....	30
七、	备查文件.....	35

释义

在本定向发行说明书中，除非文义载明，下列简称具有如下含义：

释义项目		释义
股东大会	指	武汉康复得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董事会	指	武汉康复得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武汉康复得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三会	指	股份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
康肽药业	指	湖北康肽药业有限公司
高级管理人员	指	总经理、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财务负责人
管理层	指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公司章程》	指	最近一次经公司股东大会批准的现行有效的章程
三会议事规则	指	武汉康复得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推荐主办券商、主办券商、天风证券	指	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公司法》	指	现行有效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现行有效的《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大信、会计师	指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FDA	指	美国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GRAS	指	美国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评价食品添加剂的安全性指标
CFDA	指	中国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CDE	指	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药品审评中心
TRA16	指	公司在研针对由草酸引起相关疾病的药物
临床研究/临床试验	指	指任何在人体（病人或健康志愿者）进行药物的系统性研究，以证实或揭示试验药物的作用、不良反应及/或试验药物的吸收、分布、代谢和排泄，目的是确定试验药物的疗效与安全性
CRO	指	Contract Research Organization 的缩写，即医药行业合同研究组织，为医药

		研发提供合同外包服务，外包服务内容主要包括临床试验方案和病例报告表的设计和咨询，临床试验监查工作，数据管理，统计分析等药品研发相关的专业外包服务
SMO	指	Site Management Organization, 临床试验现场管理组织)是协助临床试验机构进行临床试验具体操作的现场管理组织
NDA	指	New Drug Application, 新药上市申请
创新药	指	含有新的结构、具有明确药理作用且具有临床价值的药品
生物药	指	也被称为生物制品 (biologics), 是指应用普通的或以基因工程、细胞工程、蛋白质工程、发酵工程等生物技术获得的微生物、细胞及各种动物和人源组织和液体等生物材料制备的用于人类疾病预防、治疗和诊断的药品
药品批准文号	指	国家药监局批准某药品生产企业能够生产某品种药物而颁发的法定文件中列示的批准文号
药品注册批件	指	国家药监局批准某药品生产企业生产某品种药物而颁发的法定文件
继发性高草酸尿症	指	是一种获得性草酸代谢紊乱疾病, 特征为尿草酸排泄量增加 (>50 mg/天), 临床结果表现为复发性泌尿结石, 肾钙质沉积症, 草酸性肾损伤进而发展为慢性肾病以及终末期肾病等

一、基本信息

(一) 公司概况

公司名称	武汉康复得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证券简称	康复得
证券代码	832036
所属层次	基础层
挂牌公司行业分类	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73 研究和试验发展 734 医学研究和试验发展 7340 医学研究和试验发展
主营业务	原创生物新药的研究开发
发行前总股本（股）	74,800,000
主办券商	天风证券
董事会秘书或信息披露负责人	张濛
注册地址	湖北省武汉市东湖新技术开发区高新二路 388 号武汉光谷国际生物医药加速器 3.1 期 4 幢 3 层（1）厂房
联系方式	027-59376891

一、行业情况

随着生育率下降和平均寿命提高带来的全球人口老龄化趋势加剧，以及相关医疗卫生支出的持续增长，预计全球医药产业的市场规模将继续稳定增长。根据弗若斯特沙利文分析，2019 年全球医药市场总量为 13,245 亿美元，预计 2024 年将达到 16,395 亿美元，复合年增长率为 4.6%。

全球医药市场由化学药和生物药两大板块组成。根据弗若斯特沙利文分析，在需求增长、技术进步、病人群体扩大、支付能力提升等诸多因素的推动下，预计生物药市场的增长速度将超过整体医药市场，2024 年市场规模将达到 4,567 亿美元，复合年增长率为 9.8%；至 2030 年，市场规模将达到 7,680 亿美元，复合年增长率为 9.0%。未来生物药市场增速将远高于同期化学药市场增速。

数据来源：弗若斯特沙利文分析。

二、公司简介

武汉康复得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系一家以国际医药市场需求为主导，专注于慢性病口服生物药原创新药研发的高科技型企业。公司立足于领先的技术

和研发能力，以重组蛋白类药物为主攻方向，研发定位于临床上未被满足的慢性疾病领域。

公司已组建一支具有国际先进水平的高端生物药研发及产业化人才团队。目前产品研发管线专注于草酸、尿酸及其它代谢异常引起的相关慢性疾病。主要在研的原创新药包括与草酸代谢相关的疾病，如：高草酸尿症与透析患者的高草酸血症、泌尿系统结石、慢性肾病与多囊肾；与尿酸相关的疾病，如：高尿酸血症与痛风；与肾功能衰竭相关的，如：尿毒症。公司建立数个 1 类生物新药的产管线，将陆续进入国内与国际临床试验。

公司秉承“消除慢性病，让人们健康长寿快乐”的使命，力求在慢性疾病药物的开发上与国际接轨，打造创新驱动的生物医药企业，开发出老百姓用得起的、没有毒副作用的、方便使用的高质量口服生物药，为慢性病患者提供优质、经济实惠的服务。

三、在研新药

康复得运用合成生物学开发出全球领先的耐酸耐热耐消化酶的口服重组蛋白技术平台 Synbioral，解决了蛋白药物研发难度大、周期长、成本高、难以口服给药、稳定性差、生产工艺复杂等难题。

（一）TRA16 适应症——继发性高草酸尿症

通过该平台技术开发出的首个国家 1 类生物新药——重组草酸脱羧酶 TRA16，首发适应症为继发性高草酸尿症。TRA16 靶点十分明确，可在胃肠中高效降解食源性草酸，阻止草酸被胃肠道吸收过多，降低尿草酸排泄，从而治疗草酸代谢异常的疾病。TRA16 相关底盘菌、基因及蛋白原件、算法模块以体系化的专利进行保护，且技术具有泛用性，已拓展到高草酸血症、泌尿系统结石、慢性肾病、多囊肾等多个代谢疾病的治疗产品中。

公司首发适应症在美国有三家企业也进行相关研究，共投入近 9 亿美元，研发 20 余年，皆以失败告终。TRA16 显著优于美国三家企业研发的药物，目前为全球唯一针对该适应症的临床药品，FDA 给予上述美国企业加速审批通道，康复得产品进入三期临床大概率获得加速审批通道。该药物有望成为中国

为数不多的参与国际医药市场竞争的中国原创新药，市场空间巨大。

继发性高草酸尿症 (secondary hyperoxaluria, SH) 是一种获得性草酸代谢紊乱疾病，特征为尿草酸排泄量增加 (>50mg/天)，肾结石复发以及肾功能减退，是由于饮食草酸摄入过多或饮食草酸吸收过多引起的外源性草酸吸收过量的疾病，是泌尿外科常见的症疾病。继发性高草酸尿症根据其病因又可细分为以下 3 种：肠源性高草酸尿症，食源性高草酸尿症和特发性高草酸尿症。

美国 Allena 公司开发 ALL-177 (III 期疗效不佳放弃) 和 Synlogic 公司开发 SYN8802 (I 期后无进展) 是针对肠源性高草酸尿症，据两家公司统计，美国约有 250 万高草酸尿患者，其中 25 万肠源性高草酸尿症患者，推测中国约有 1,000 万高草酸尿症患者，目前全球无获批的相关治疗药物。

公司首发产品 TRA16 于 2022 年 9 月顺利完成 I 期临床试验，并取得安全性报告，试验结果表明，健康人单次、多次口服不同剂量的 TRA16 具有良好的安全性和耐受性。2023 年 2 月，II 期临床试验首家中心正式启动；2023 年 5 月，II 期临床试验首例患者正式入组；截止到披露日，II 期临床正在全国 7 个临床中心进行中。

(二) BY21 适应症——泌尿系统结石溶石药物

我国泌尿系结石发病率为 1~5%，南方高达 5~10%，其中 25% 的患者需要住院治疗。近年来，我国泌尿系结石的发病率呈增加趋势，已成为世界上 3 大结石高发区之一。据统计，泌尿系结石 5 年复发率高达 50%，给患者带来了极大的痛苦和经济负担。

在泌尿结石中，草酸盐是肾结石的最强促进剂。当尿草酸盐水平从每天 20 毫克增加到 40 毫克时，肾结石风险会增加 2.5 至 3.5 倍。即使是尿草酸盐的相对较小的变化，也会对肾结石产生非常显著的影响。《中国泌尿外科疾病诊断治疗指南》中对中国结石患者成分分析，草酸钙类占比 86.7%。

该适应症已和国家 CDE 沟通，预计在 TRA16 完成二期后在中国开展二期临床。

(三) TRA16 扩展适应症——透析患者的高草酸血症

血草酸 $\geq 30\mu\text{M}$ 时，达到其血液中饱和度，会在血管、心脏、关节等处结晶沉积，会显著增加尿毒症（透析）患者心血管事件与心源性猝死。Anja Pfau 等人对 1255 名欧洲血液透析糖尿病患者进行了事后分析，旨在评估需要长期透析的肾衰竭患者血清中草酸盐浓度与全因死亡率和心血管事件风险之间的关系。这些患者几乎都不是高草酸尿症患者发展出 CKD 的，而是糖尿病患者。通过 Cox 比例风险模型获得的结果在 4D 队列中通过竞争风险回归和受限三次样条模型得到证实，并在 104 名美国透析患者的独立队列中进行了 2.5 年中位随访后进行验证。结果显示，与最低四分位数（血草酸 $\leq 29.6\mu\text{M}$ ）相比，草酸盐为最高四分位数（血草酸 $\geq 59.7\mu\text{M}$ ）的患者心血管事件风险增加 40%，心源性猝死风险增加 62%。尿毒症（透析）患者大约有 25% 血草酸 $\geq 59.7\mu\text{M}$ ，50% 在 30-60 μM 。

该适应症将根据公司项目进展向监管机构申报二期临床。

（四）TRA16 扩展适应症——慢性肾病

草酸（包括尿草酸与血草酸）与慢性肾病的进展具有显著的关系。Sushrut S. Waikar 等人调查了慢性肾功能不全患者 24 小时尿草酸排泄与 CKD 进展的关系，这项研究包括 3121 名中度 CKD 患者（平均估计肾小球滤过率（eGFR），43 mL/min/1.73m²）。24h 尿草酸排泄量中位数为 18.6mg/24h（四分位数范围为 12.9-25.7 mg/24h）。这些患者几乎都不是高草酸尿症患者，他们的尿草酸排泄量远低于 40mg/24h。随访超过 22318 人，752 名参与者进展为 ESRD，940 名参与者达到 ESRD 的复合终点或 eGFR 下降 50%。

该适应症将根据公司项目进展向监管机构申报二期临床。

公司除上述产品，在平台上还开发了 UA19——高尿酸血症、MT66 等针对不同疾病的药物，后续将根据公司战略发展逐步推向市场，满足临床需求。

四、经营模式

公司是专注于慢性代谢疾病的口服生物药原创新药研发的高科技型企业。以重组蛋白类药物为主攻方向，研发定位于临床上未被满足的慢性疾病领域。目前核心药物均处于临床或者临床前研发阶段，未形成上市销售药品，不涉及

生产和销售。

公司研发新药管线主要面向工业化与老年化导致了数亿到十几亿的各种慢性病患者，而这些慢性病需要长期服药，基于此，对于慢性病的治疗药物，则要求毒副作用低、口服方便、药效好、低成本，才能符合患者数量巨大再加上长期服用的要求，而上述几点也是很多药物无法达到的。

公司创始团队基于二十余年在重组蛋白类药物这个领域的开拓，通过在蛋白与多肽、核酸、多糖等人类食品中或体内广泛存在的生物材料中进行筛选无毒副作用低的、药效好的分子，再通过蛋白工程、生物合成、制剂技术等当前先进技术进行分子系统改造、生产技术与生产成本系统优化，实现药物安全性与药效好、生产成本低的目标。

公司中长期主要围绕重组蛋白类各管线药物推向市场，公司也将逐步由研发向研发、生产、销售为一体的综合型制药企业过渡。根据公司的发展需要，不排除在项目价值形成的某个阶段对某个项目进行转让的可能性，如海外权益授权、市场销售权益转让以及专利技术转让等。

（二）公司及相关主体是否存在下列情形：

1	公司不符合《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关于合法规范经营、公司治理、信息披露、发行对象等方面的规定。	否
2	公司存在违规对外担保、资金占用或者其他权益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严重损害的情形，且尚未解除或者消除影响的。	否
3	董事会审议通过本定向发行说明书时，公司存在尚未完成的普通股、优先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重大资产重组和股份回购事宜。	否
4	公司处于收购过渡期内。	否
5	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股子公司为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否

（三）发行概况

拟发行数量（股）/拟发行数量上限（股）	550,000
拟发行价格（元）/拟发行价格区间（元）	8
拟募集金额（元）/拟募集金额区间（元）	4,400,000
发行后股东人数是否超 200 人	否
是否存在非现金资产认购	现金认购
是否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动	否

是否存在特殊投资条款	否
是否属于授权发行情形	否

注：本次股票发行价格为每股人民币为 8 元，发行数量 550,000 股，募集资金 4,400,000 元，由发行对象以现金方式认购。

（四）公司近两年及一期主要财务数据和指标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2022年9月30日
资产总计（元）	42,907,883.15	30,616,671.00	31,761,075.25
其中：应收账款	9,489.55		866,350.00
预付账款	691,047.88	123,865.27	1,023,809.90
存货	7,210,690.13	2,192,877.58	829,182.79
负债总计（元）	8,997,157.44	10,825,215.78	9,508,829.81
其中：应付账款	1,806,026.27	1,345,893.00	2,718,266.5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资产（元）	33,988,068.09	19,791,455.22	22,252,245.4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0.47	0.27	0.30
资产负债率（%）	20.97%	35.36%	29.94%
流动比率（倍）	3.88	0.99	1.64
速动比率（倍）	2.61	0.26	1.30

注：上表中 2021 年 12 月 31 日、2020 年 12 月 31 日数据已经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22 年 9 月 30 日数据未经审计。

项目	2020年度	2021年度	2022年1月-9月
营业收入（元）	4,038,907.24	6,478,249.54	2,935,057.57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元）	-11,509,514.33	-13,561,384.00	-11,539,209.78
毛利率（%）	25.29%	11.04%	-27.25%
每股收益（元/股）	-0.16	-0.19	-0.0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计算）	-29.33%	-50.43%	-55.1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计算）	-30.73%	-63.15%	-63.0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	-11,705,788.68	-8,329,124.62	-6,629,411.59

量净额（元）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0.16	-0.11	-0.09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851.2326	1,365.3439	6.7757
存货周转率（次）	0.47	1.23	2.47

注：2022 年 1-9 月数据未经审计。

（五）报告期内主要财务数据和指标变动分析说明

1. 资产总额变动分析

公司 2020 年末、2021 年末、2022 年 9 月末总资产分别为 42,907,883.15 元、30,616,671.00 元、31,761,075.25 元。2021 年末总资产较 2020 年末减少 28.65%，主要系：2021 年公司研究开发支出及公司运营支出使用大量的货币资金，导致了公司货币资金期末余额较上期期末减少。2022 年 9 月末资产总额较 2021 年末增加 3.74%，无明显变化。

2. 应收账款变动分析

公司 2020 年末、2021 年末、2022 年 9 月末应收账款分别为 9,489.55 元、0 元、866,350.00 元。2022 年 9 月末应收账款较 2021 年末增加 9,029.52%，主要系：子公司康肽工厂的委托生产商增加了，赊销业务增加所致。

3. 存货变动分析

公司 2020 年末、2021 年末、2022 年 9 月末存货分别为 7,210,690.13 元、2,192,877.58 元、829,182.79 元。2021 年末存货较 2020 年末减少 69.59%，主要系：子公司自产的原料到期报废和产品销量上涨所致。2022 年 9 月末存货较 2021 年末减少 62.19%，主要系原料成本上涨备货减少所致。

4. 负债总额变动分析

公司 2020 年末、2021 年末、2022 年 9 月末负债总额分别为 8,997,157.44 元、10,825,215.78 元、9,508,829.81 元。2021 年末负债总额较 2020 年末增长 20.32%，主要系：新租赁准则的影响导致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和租赁负债的增加，从而导致负债总额的增加。2022 年 9 月末负债总额较 2021 年末减少 12.16%，主要系：向自然人借入的一笔款项到期归还所致。

5. 营业收入变动分析

公司 2020 年度、2021 年度、2022 年三季度营业收入分别为 4,038,907.24 元、6,478,249.54 元、2,935,057.57 元。2021 年营业收入较 2020 年增长 60.40%，主要系：产品销量增加，同时拓展了销售原料菌粉的新业务。2022 年三季度营业收入较 2021 年减少 54.69%，主要系：公司专注于新药的研发和临床工作，将医疗食品的销售业务剥离，由此带来营业收入的下降。

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资产变动分析

公司 2020 年末、2021 年末、2022 年 9 月末归属于母公司净资产总额分别为-11,509,514.33 元、-13,561,384.00 元、-11,539,209.78 元。2021 年末归属于母公司净资产总额较 2020 年末减少 17.83%，主要系：生产成本和研究开发支出费用增加所致。2022 年三季度归属于母公司净资产总额较 2021 年末增长 14.91%，主要系：投资收益增加所致。

7.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变动分析

公司 2020 年度、2021 年度、2022 年三季度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11,705,788.68 元、-8,329,124.62 元、-6,629,411.59 元。2021 年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 2020 年增加 28.85%，主要系公司营业收入大幅增加带来的销售商品收到的现金增加，同时购买商品支付的现金减少所致。2022 年三季度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 2021 年增加 20.41%，主要系：公司收到申请的增值税留抵退税所致。

8. 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的变动分析

公司 2020 年末、2021 年末、2022 年 9 月末流动比率分别为 3.88、0.99 和 1.64，速动比率分别为 2.61、0.26 和 1.30，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 2021 年末较 2020 年下降主要因为公司亏损，导致短期偿还债务能力减弱，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 2022 年 9 月末较 2021 年增长主要因为公司 2022 年第一次定向发行股份 200 万股，募集资金 1400 万元，公司资金流得到补充，短期偿债能力增强。

9. 毛利率变动分析

公司 2020 年度、2021 年度、2022 年三季度毛利率分别为：25.29%、11.04%和-27.25%，公司毛利率呈下降趋势，主要系生产成本上涨以及公司收入变动幅度较大所致。

10. 资产负债率变动分析

公司 2020 年末、2021 年末、2022 年三季度末资产负债率分别为 20.97%、35.36%和

29.94%，主要因为公司亏损导致负债率有所提升，另因为公司2022年第一次定向发行股份200万股，募集资金1400万元，降低了2022年9月30日资产负债率。

二、发行计划

（一）发行目的

公司立足于领先的技术和研发能力，以重组蛋白类药物为主攻方向，针对于草酸引起的几大疾病，即：高草酸尿症（40%会成为高频度结石复发患者与70%以上会成为慢性肾病患者）、透析患者的高草酸血症（透析患者几乎都是高草酸血症，高血草酸会显著增加透析患者心血管疾病与死亡事件）、泌尿系统结石、慢性肾病（尿草酸显著加速慢性肾病进程）等患者，研发相对应的治疗药物。由于创新药门槛高、研发周期长，需要大量的资金投入。本次股票发行募集资金将用于公司TRA16项目第一个适应症“继发性高草酸尿症”的二期临床费用。

公司通过本次股票发行，将有助于实现药物注册并进入市场销售奠定基础。

（二）优先认购安排

公司现行有效的《公司章程》第十五条规定：“公司发行股份时，现有股东不享有优先认购权。”因此，本次发行对现有在册股东无优先认购安排。

（三）发行对象

本次发行属于发行对象不确定的发行。截至本定向发行说明书签署日，发行对象已确定。

（一）发行对象基本情况

该名发行对象基本信息如下：武汉汉阳造文化产业投资有限公司，成立于2013年6月7日，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201050705133037，截至目前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0,000万元，注册地址：武汉市汉阳区龟北路1号59号。

（二）发行对象的投资者适当性

武汉汉阳造文化产业投资有限公司为在册股东。

（三）是否为持股平台

经查看武汉汉阳造文化产业投资有限公司营业执照的经营围：根据区国资办授权，履行授权范围内国有资产产权管理、运营汉阳造文化产业园区广告公共服务平台；文化产业投资；场地、设备租赁；图文设计；广告设计、制作；会议会展服务；摄影服务；文化艺术交流活动组织、策划；出版物零售；数码产品、办公用品、通信设备（不含无线发射装置及卫星地面接收装置）、电子产品、计算机及耗材、体育用品、办公用品、工艺美术品（象牙及其制品除外）、日用百货批发、零售；食品经营；餐饮服务；物业管理；物业服务；对旅游业、房地产业的投资（涉及许可经营项目，应取得相关部门许可后方可经营）。

发行对象武汉汉阳造文化产业投资有限公司不属于《监管规则适用指引——非上市公众公司类第1号》规定的单纯以认购股份为目的而设立且不具有实际经营业务的公司法人、合伙企业等持股平台的情形。发行对象武汉汉阳造文化产业投资有限公司亦不属于私募投资基金或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无需按照《证券投资基金法》《私募投资基金监督管理暂行办法》及《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登记和基金备案办法（试行）》等相关规定履行登记备案程序。

（四）发行对象的认购方式及资金来源

本次定向发行全部以现金方式认购。

发行对象用于认购的资金来源于其自有资金或合法募集资金，不存在他人代为缴款情形，不存在非法募集他人资金进行投资的情形，资金来源合法合规。

公司未向发行对象提供任何形式的财务资助或担保。

（五）发行对象是否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本次发行对象不属于《关于对失信主体实施联合惩戒措施的监管问答》中提及的失信联合惩戒对象，不存在因违反《国务院关于建立完善守信联合激励和失信联合惩戒制度加快推进社会诚信建设的指导意见》（国发[2016]33号）相关规定而被列入失信联合惩戒对象名单的情形。

本次发行对象所认购的股份均系真实持有，不存在委托持股、信托持股或者其他代持股份等情形。

本次发行对象与公司、公司主要股东、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不

存在关联关系。

认购信息：

序号	发行对象	发行对象类型			认购数量 (股)	认购金额 (元)	认购方式
1	武汉汉阳造文化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在册股东	非自然人投资者	普通非金融类工商企业	550,000	4,400,000	现金
合计	-	-			550,000	4,400,000	-

(四) 发行价格

本次发行股票的价格为 8元/股。

1. 定价方法及定价合理性

公司于2022年1月启动实施了一次股票定向发行（以下简称“2022年第一次发行”），并于2022年4月完成新增股份登记工作，2022年第一次发行价格为7元/股，发行200万股，募集资金1400万元。

截至2022年11月14日，最近60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仅1天有交易，累计交易2,000股，日均成交量33.33股，收盘均价5.8元，可见公司股票二级市场交易不活跃，二级市场交易价格无法准确反映公司实际价值。截至2022年11月14日，公司收盘价为5.8元/股。

公司2021年12月31日、2022年9月30日，每股净资产分别为0.27元，0.30元，本次发行价格高于上述近年公司每股净资产。

综上，由于公司股票二级市场交易不活跃，且公司2022年第一次发行价格为7元/股，本次发行较2022年第一次发行间隔时间较短，故本次发行主要参考2022年第一次发行价格，较上次发行TRA16项目顺利完成国内一期临床，二期临床试验正在进行中，本次发行价格较2022年第一次发行有提高，属于正常水平，本次发行价格公允且具备合理性。综合考虑公司所处行业、当前经营状况、未来发展空间、竞争力、最近一次发行价格等多种因素，公司本次发行价格为8元/股。

2. 是否适用股份支付及原因

公司本次股票发行并非股权激励，并非以获取职工或其他方服务为目的，发行价格公允合理，不存在《企业会计准则第11号——股份支付》所规定适用股份支付会计准则的情形。

3. 董事会决议日至新增股票登记日期间公司预计不会发生权益分派，不会导致发行数量和发行价格做相应调整。

（五）发行股票数量及预计募集资金总额

本次发行股票的种类为人民币普通股。本次发行股票不超过 550,000 股，预计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 4,400,000 元。

本次发行的股票全部由认购对象以现金方式认购，本次发行的股份数量和募集金额以实际认购结果为准。

（六）限售情况

序号	名称	认购数量 (股)	限售数量 (股)	法定限售数量 (股)	自愿锁定数量 (股)
1	武汉汉阳造文化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550,000	0	0	0
合计	-	550,000	0	0	0

1. 法定限售情况：

按照《公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的规定，本次发行对象不存在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本次发行的股票不存在法定限售情形。

2. 自愿锁定的承诺：

发行对象武汉汉阳造文化产业投资有限公司对于本次认购的公司股份无自愿限售承诺。

（七）报告期内的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自挂牌以来进行过 3 次非公开定向发行（不含挂牌同时定增）。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情况。

2015 年第一定向发行和 2015 年第二次定向发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27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武汉康复得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及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1-011）。

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以及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进行 2022 年第一次股票定向发行，发行股份 2,000,000 股，募集资金 1400 万元，新增股份于 2022 年 04 月 26 日起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2022 年第一次定向发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

截至 2022 年 9 月 30 日，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

项目	金额（元）
一、募集资金总额	14,000,000.00
二、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	
1. 补充流动资金-工资薪金、房租、水电、采购物料等	3,688,973.51
2. 偿还银行贷款/借款	3,000,000.00
3. 归还往来	1,400,000.00
4. 项目建设 TRA16-继发性高草酸尿症一期临床费用	1,973,358.81
5. 财务费用	761.30
6. 利息收入	9,450.00
三、募投资余余额	3,946,356.38

（八）本次募集资金用途及募集资金的必要性、合理性、可行性

募集资金用途	拟投入金额（元）
补充流动资金	0
偿还借款/银行贷款	0
项目建设	4,400,000
购买资产	0
其他用途	0
债券转股权	0
合计	4,400,000

注：公司将募集资金用于新药 TRA16 适应症-继发性高草酸尿症新药二期临床。募集

资金到位后，公司及其子公司共同完成以上新药研发，若在子公司完成，则公司以注册资金形式注入到子公司开设的募集资金专户内。

1. 募集资金用于项目建设

本次发行募集资金 **4,400,000 元** 用于新药 TRA16 适应症-继发性高草酸尿症研究费用项目建设。

本项目重组草酸脱羧酶是治疗用生物制品 1.1 类新药，目前全球还未有任何一款获批有效治疗草酸代谢异常的药物。本项目能有效在人胃中降解食源性的草酸，阻止草酸被胃肠道吸收过多，降低尿草酸含量，从而治疗代谢异常导致草酸过多，而引起的高草酸尿症、慢性肾病、泌尿系统结石、透析患者的高草酸血症等适应症，该产品是上述疾病的临床一线用药，公司同审批机构前期沟通，产品进入三期临床可进入加速审批通道。该药物有望成为中国为数不多的参与国际医药市场竞争的中国原创新药，市场空间巨大。该药物相关适应症开发计划如下：

内容	时间（年）
继发性高草酸尿症 I 期临床试验	2022
继发性高草酸尿症 II 期临床试验	2022-2024
高草酸血症 II 期临床试验 (ESRD 血透患者)	2024-2025
尿酸相对较高 CKD 的 II 期临床试验 (II-IV 期 CKD 患者)	2024-2025
溶解含草酸钙结石 II 期临床试验	2024-2025
继发性高草酸尿症 III 期临床试验	2024-2025
其它三个适应症 III 期	2024-2026

作为一家研发驱动型创新药物开发企业，公司新药研发过程可以分为：基础研究、临床前研究、临床试验申请、临床研究（一般包括临床 I 期、临床 II 期、临床 III 期三个阶段）、新药上市申请、上市销售和上市后研究等阶段。

一、TRA-16 适应症-继发性高草酸尿症

继发性高草酸尿症 (secondary hyperoxaluria, SH) 是一种获得性草酸代谢紊乱疾病, 特征为尿草酸排泄量增加 (>50 mg/天), 临床结果表现为复发性泌尿结石, 肾钙质沉积症, 草酸性肾损伤进而发展为慢性肾病以及终末期肾病等。继发性高草酸尿症的发病原因包括富含草酸饮食导致的外源性草酸摄入过多 (食源性高草酸尿症); 乳糜泻、慢性肠炎、部分胃切除术及结肠手术等会导致肠道脂肪吸收不良, 肠腔中的脂肪酸会竞争性结合钙离子, 促使肠道内难溶的草酸钙解离为水溶性的钙离子和草酸根离子, 草酸根进而被肠道吸收引发外源性草酸吸收过多 (肠源性高草酸尿症) 等。

继发性高草酸尿症患者尿液中的高浓度的草酸与钙会结合形成难溶性的草酸钙, 致草酸钙过饱和析出结晶。当结晶较小时, 可出现血尿、蛋白尿。随着结晶不断生长、凝聚成更大的结晶颗粒, 当黏附或停滞在肾盂处时, 会发生固定生长, 最终形成临床上反复发作的草酸钙结石。若结晶沉积于肾实质中还可导致肾钙质沉着症。如不经有效控制, 患者可出现少尿、无尿等急性肾损伤 (acute kidney injury, AKI), 进而发展为慢性肾脏病 (chronic kidney disease, CKD), 部分患者肾功能还可能进一步减退, 最终进展为终末期肾病 (end-stage renal disease, ESRD)。此外, 少数严重的继发性高草酸尿症患者出现肾功能减退 (GFR<30-40 mL/min per 1.73 m²) 时, 由于肾脏排泄草酸的能力显著下降, 还可能致草酸钙晶体沉积在心脏、骨关节、皮肤等全身各组织器官中, 并产生全身不溶性草酸盐沉积症状 (systemic oxalosis), 因此若患者出现不明原因的心肌舒缩障碍、骨痛、网状青斑等肾脏外表现时应考虑有继发性高草酸尿症的存在。

流行病学调查显示, 美国约有 250, 000 肠源性高草酸尿症患者, 其中 40% 患有复发性结石, 74% 患有慢性肾病, 中国约有不低于 1, 000, 000 高草酸尿症患者, 目前全球无获批的相关治疗药物。

本适应症于 2022 年 7 月启动 I 期临床试验, 2022 年 9 月 20 日全部按要求完成临床实验, 并取得安全性报告, 显示在健康患者身上具有良好的安全性和耐受性。截止到披露日, TRA16 已通过 II 期临床主中心伦理, **并在全国 7 个中心启动受试者招募工作**, 目前正在进行 II 期临床相关工作, 本次拟使用募集资金用于新药项目:

- 1、支付给医院、CRO、SMO 等第三方试验服务机构的临床试验费用, 费用支付模式为与医院、CRO、SMO 机构签订协议, 依据临床试验入组进度、随访进度以及注册服务交付物进度进展分阶段支付相关临床试验费用。

2、直接相关研发人员薪酬，费用支付模式为每月支付工资及相关补贴。

TRA-16 是公司自主研发的创新生物药，其作用机理系通过在胃里直接降解食源性草酸，阻止草酸被胃肠道吸收过多，降低尿草酸含量，从而实现直接治疗高草酸尿症的目的。TRA-16 全新的作用机理是对高草酸尿症的全新突破，给全球广大高草酸尿症患者带来新的治疗药物选择。

2. 请结合募集资金用途，披露本次发行募集资金的必要性、合理性、可行性

1. 本次股票发行募集资金的必要性

新药研发是一项技术性和规范性强、投资强度高、人力资源投入巨大的系统工程。作为一家从事新药研发的高科技企业，公司在研品种均处于研发阶段，目前尚无产品上市、尚未形成营业收入。

为了保证公司能够得到有效运转，公司需要募集资金来保障日常运营和研发支出。随着公司研发管线的逐步推进，TRA16 第一个适应症继发性高草酸尿症完成 I 期临床并取得预期的结果，II 期临床试验正在进行中，以及后续研发项目的滚动推进，公司资金需求将持续增加。

2、本次股票发行募集资金具有合理性。

为了给在研项目提供资金保障，公司需要结合项目研发计划募集资金，推动在研项目继续开展直至新药陆续上市。

本次股票发行募集资金具有必要性、合理性。

（九）本次发行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设立情况以及保证募集资金合理使用的措施

按照全国股转公司的相关规定，公司以及子公司将为本次发行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该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作为认购账户，不得存放非募集资金或用作其他用途。

公司将在本次发行认购结束后与主办券商、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订三方监管协议，对本次发行的募集资金进行专户管理。

2022 年 11 月 15 日、2022 年 12 月 1 日，公司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三会议、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及签署三方监管协议的议案》。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武汉康复得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

集资金管理方案的议案》，建立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的管理、使用、信息披露等作了明确的规定。公司根据《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规则》、《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3号——募集资金管理》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要求，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于2023年1月13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了《关于修订〈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议案，制定了新的《募集资金管理制度》，该议案尚需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董事会负责建立健全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并确保该制度的有效实施。同时，为了控制日常经营中资金运作的风险，公司制定了严格的内控制度，在日常经营的各环节和阶段对企业运营和资金管理实施了严格的管理控制程序，通过完善内部控制程序避免募集资金的使用风险。

公司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要求管理和使用募集资金，对本次发行的募集资金进行专户管理，并对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进行监控，确保募集资金按照规定的用途使用。

（十）本次发行前滚存未分配利润的处置方案

本次股票发行前公司资本公积、滚存未分配利润由发行后新老股东按照本次发行完成后的持股比例共同享有。发行人在董事会决议日至新增股票登记日期间无分红、送股计划。

（十一）本次发行是否需要经中国证监会注册

本次定向发行完成后，不会导致公司股东人数累计超过200人，符合《公众公司办法》中关于豁免中国证监会注册的条件，由全国股转系统自律管理。

（十二）本次定向发行需要履行的国资、外资等相关主管部门的审批、核准或备案的情况

1、发行人不属于国有、国有控股企业或国有资本实际控制的企业，不属于外商投资企业，不属于金融企业，无需履行国资、外资、金融等相关主管部门的审批、核准或备案等程序。

2、本次发行对象武汉汉阳造文化产业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汉阳

造”)，系武汉市汉阳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汉投发”)全资子公司，实际控制人为武汉市汉阳区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局，发行对象为国有企业。根据中共汉阳区委全面深化改革委员会办公室 2022 年 1 月 30 日印发的《汉阳区关于汉投发公司股权投资招商的管理办法(试行)》阳改委发【2022】1 号文件规定：

“第二条 本办法仅适用于规范汉阳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汉投发”)的重大股权投资招商活动。

第三条 本办法所称股权投资，是指投资设立全资、控股、参股企业及其追加投资，以及受让股权、收购兼并、合资合作、对非出资企业新增投资，新设或认购私募股权基金等；本办法所称重大股权投资，是指对单个企业一次性投资金额人民币 1000 万以上(不含“知音云上”创投大赛所设置的股权投资项目)。

第五条 汉投发应在作出内部投资决策后不超过 7 个工作日，向汉阳区股权投资决策委员会办公室提交股权投资项目审核书面申请。”

汉阳造为汉投发全资子公司，适用《汉阳区关于汉投发公司股权投资招商的管理办法(试行)》阳改委发【2022】1 号文相关规定。本次汉阳造参与股票发行一次性投资金额人民币 4,400,000 元，未达到对单个企业一次性投资金额人民币 1000 万以上的重大股权投资标准，所以无需向汉阳区股权投资决策委员会办公室提交股权投资项目审核书面申请。

关于对康复得股权投资 440 万元事项，汉阳造于 2024 年 1 月 2 日经内部投资项目组讨论通过后，由执行董事汇报至汉投发，汉投发于 2024 年 1 月 2 日召开了董事会，会议审议并原则同意汉阳造参与康复得定增并与康复得签订股票发行认购合同，综上，汉阳造向康复得投资 440 万元事项已履行相应审议程序，除上述程序外，汉阳造不需要履行其他审批、核准或备案程序。

(十三) 挂牌公司股权质押、冻结情况

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李杰质押股份总数为 297 万股。除此之外，公司股份不存在其他质押、冻结情况。

（十四）表决权差异安排

公司不存在特别表决权安排。

（十五）其他需要披露的情况

1. 本次定向发行不存在连续发行的情形，不属于授权发行的情形。
2. 本次股票发行提交股东大会批准和授权的相关事项如下：
 - （1）关于《武汉康复得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的议案；
 - （2）关于公司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及签订《三方监管协议》的议案；
 - （3）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股票发行相关事宜的议案；
 - （4）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5）关于公司与认购对象签署附生效条件的《股份认购协议》的议案。

上述议案均经公司 2022 年 12 月 1 日召开的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由于公司对发行人人数上限进行调整，公司于 2023 年 1 月 13 日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本次发行相关事项如下：

- （1）《武汉康复得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第二次修订稿）
- （2）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股票发行相关事宜的议案；
- （3）《关于修订〈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议案

公司于 2023 年 2 月 1 日召开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上述 3 个议案。

3. 本次股票定向发行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为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股票定向发行相关议案之日起十二个月。

三、本次定向发行对申请人的影响

（一）本次定向发行对公司经营管理的影响

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化。本次定向发行不会导致公司主要股东、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发生变动，公司的治理结构不会发生变化，对公司经营管理不会产生不利影响。公司的主营业务未发生变化，不存在因本次发行而导致的业务与资产整合计划。

本次募集资金主要用于新药研发，有利于改善公司资产状况，提高公司盈利能力、偿

债能力和抗风险能力。本次发行将进一步提升公司的整体实力，增强公司竞争力，加速药品临床注册，争取药品早日上市，造福患者。

（二）本次定向发行后公司财务状况、盈利能力及现金流量的变动情况

本次定向发行完成后，公司总资产、净资产、每股净资产等均有提高，营运资金得到有效补充，资产负债率有所下降，公司偿债能力和抵御财务风险能力有所提高。

本次募集资金将用于新药研发，可满足公司在发展过程中对营运资金的需求，有利于公司加快研发进展，推动核心药物上市，逐步实现公司战略布局，提升盈利能力。

（三）公司与控股股东及其关联人之间的业务关系、管理关系、关联交易及同业竞争等变化情况

本次定向发行完成后，公司控股股东保持不变。不会导致公司与控股股东及其关联人之间的业务关系、管理关系、关联交易及同业竞争等情况发生变化。

（四）发行对象以资产认购公司股票的，是否导致增加本公司债务或者或有负债

本次发行全部以现金认购，不存在以资产认购情形，不会导致增加本公司债务或者或有负债。

（五）本次定向发行前后公司控制权变动情况

本次发行前公司控股股东为 Qingshan Li，持有 29,657,000 股，占比 39.6484%。本次定向发行 550,000 股，发行后公司控股股东仍为 Qingshan Li，持有 29,657,000 股，占比 39.3590%。

类型	名称	本次发行前		本次发行 认购数量 (股)	本次发行后（预计）	
		持股数量 (股)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股)	持股比例
实际控制人	Qingshan Li	29,657,000	39.6484%	550,000	29,657,000	39.3590%

本次定向发行后公司控制权无变动

（六）本次定向发行对其他股东权益的影响

本次定向发行完成后，公司的总资产及净资产规模均有所提升，公司整体财务状况将得到进一步改善，财务实力增强，对其他股东权益或其他类别股东权益有积极的影响。

（七）本次定向发行相关特有风险的披露

1. 发行人是一家主要从事原创新药研发的生物医药企业。原创新药尤其是首创新药研发具有明显的高风险、高投入和长周期的特点，以及技术壁垒相对较高的特点。一款首创新药从药物研究阶段开始，需要经过临床前研究、临床试验（I 期、II 期及 III 期）、新药注册等环节，历时往往在 10 年以上，在研发过程中需要大量资金用于研发投入，技术壁垒相对高。

截至本定向发行说明书披露之日，公司核心产品 TRA16（第一个适应症-继发性高草酸尿症）顺利完成 I 期临床试验，并取得安全性报告，试验结果表明，健康人单次、多次口服不同剂量的 TRA16 具有良好的安全性和耐受性。截止到披露日，II 期临床正在全国 7 个中心进行中。核心产品正在进行的 II 期临床，后续的 III 期临床试验结果及获批上市均存在不确定性，获批上市后核心产品的销售也将受到医生患者认可度、潜在竞争药物的冲击、仿制药逐步上市或宏观经营环境变化等方面的影响。

2. 公司所处的原创新药研发行业属于技术密集型和人才密集型行业，经验丰富的管理人员及优秀的研发人员是公司持续发展和提高公司竞争力的重要基础。原创新药企业的成功一定程度上取决于公司持续吸引、留住和激励高素质管理、临床和科研人员的能力。如果公司发生关键岗位员工的大量流失，且公司在短期内无法招聘到具有所需技能及经验丰富的人才，则可能造成目前进行中的部分在研项目进度推迟、甚至终止，或者造成研发项目泄密或流失，给公司未来后续新产品的开发以及持续稳定增长带来不利影响。

四、本次发行相关协议的内容摘要

（一）附生效条件的股票认购合同的内容摘要

1. 合同主体、签订时间

甲方：武汉汉阳造文化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乙方：武汉康复得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签订时间：2024年1月10日

2. 认购方式、支付方式

认购方式：甲方以现金方式认购乙方本次发行的股票。

支付方式：本合同生效后，甲方在本次股票发行认购公告确定的打款截止日前，将其认购乙方发行的股份的认购款足额汇入乙方为本次发行专门开立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3. 合同的生效条件和生效时间

本合同经双方加盖公章且经双方按照相关规定履行内部决策和取得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关于本次股票发行的无异议函/同意发行的函后生效。

4. 合同附带的任何保留条款、前置条件

无

5. 相关股票限售安排

本次发行的股份为无限售条件的人民币普通股，没有做自愿限售安排。

6. 发行终止后的退款及补偿安排

如因本次定向发行未获有关政府部门的同意、许可、批准或核准，包括但不限于中国证监会或其授权的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批准或备案核准，从而使得乙方未能依照本协议向甲方发行股票，乙方不因此构成违约，本协议终止，乙方将于本次定向发行未获有关政府部门的同意、许可、批准或核准之日起5日内将甲方已缴纳的全部股票认购款无息退还给甲方。

7. 风险揭示条款

乙方系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企业，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制度规则与上海、深圳证券交易所的制度规则存在较大差别。中国证监会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司不对挂牌公司的投资价值及投资者的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者保证。除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司规定的情形外，不符合股票公开转让准入标准的投资者只能买卖其持有或曾持有的挂牌公司股票。

票，不得委托买卖其他挂牌公司的股票。在认购乙方股票之前，甲方应认真阅读《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规则》等有关业务规则、细则、指引和通知，并密切关注相关制度调整。挂牌公司股票价格可能因多种原因发生波动，甲方应充分关注投资风险。除股票投资的共有风险外，甲方还应特别关注乙方业务收入波动等方面的公司风险、股权相对集中的流动性风险、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要求和标准低于上市公司的信息风险等风险。甲方应从风险承受能力、风险认知能力、投资目标、心理和生理承受能力等自身实际情况出发，审慎认购乙方股票，合理配置金融资产。乙方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乙方自行负责，由此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8. 违约责任条款及纠纷解决机制

1、本合同有效期内，如乙方违反本协议的规定，不能向甲方发行本合同规定的甲方认购的全部或部分股票，乙方应按违约部分认购款项的 1%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2、本合同生效后，如甲方不能在缴款通知规定的支付时间内向乙方支付全部或部分认购款项，甲方应按违约部分认购款项的 1%向乙方支付违约金，但因财政资金延迟拨付所造成的出资延迟，不应视为甲方违约。

3、如果违约金不足以弥补守约方的损失的，违约方应赔偿守约方的相应损失（包括但不限于合理的律师费、调查费等）。

本合同项下所产生的任何争议，应先由双方友好协商解决。如果在任何一方以书面方式向对方提出此项争议之日起十五日内未能协商解决，争议双方应将争议提交甲方住所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审理。

五、中介机构信息

（一）主办券商

名称	天风证券
住所	湖北省武汉市东湖新技术开发区高新大道

	446 号天风证券大厦 20 层
法定代表人	余磊
项目负责人	李林芳
项目组成员（经办人）	李林芳
联系电话	027-87718750
传真	027-87618863

（二）律师事务所

名称	北京大成(武汉)律师事务所
住所	湖北省武汉市江岸区建设大道 738 号--浙商大厦 10 楼
单位负责人	王芳
经办律师	王芳 李悦
联系电话	027-82622590
传真	027-82651002

（三）会计师事务所

名称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住所	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 1 号学院国际大厦 1504 室
执行事务合伙人	吴卫星 胡咏华
经办注册会计师	张岭 张晓丹
联系电话	027-82814094
传真	027-82816985

（四）股票登记机构

名称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
住所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26 号金阳大厦五层
法定代表人	于文强
经办人员姓名	-
联系电话	010-58598980
传真	010-58598977

六、有关声明

(一) 申请人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定向发行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全体董事签名：

Qingshan Li

李清毅

刘海峰

李春艳

周定兰

全体监事签名：

李玲玲

姚琦

刘艳红

全体高级管理人员签名：

Qingshan Li

李清毅

李静

张濛

刘海峰

武汉康复得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加盖公章）

2024年1月15日

（二）申请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声明

本公司或本人承诺本定向发行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实际控制人签名：

2024年1月15日

控股股东签名：

2024年1月15日

（三）主办券商声明

本公司已对定向发行说明书进行了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法定代表人签名：

余磊

项目负责人签名：

李林芳

天风证券（加盖公章）：

2024年1月15日

（四）律师事务所声明

本机构及经办律师已阅读定向发行说明书，确认定向发行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专业报告法律意见书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经办人员对申请人在定向发行说明书中引用的专业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定向发行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经办人员签名：

王芳

李悦

机构负责人签名：

王芳

北京大成(武汉)律师事务所

2024年1月15日

(五) 会计事务所声明

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武汉康复得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以下简称“说明书”），确认说明书与本所出具的大信审字大信审字[2021]第 2-10128 号、大信审字[2022]第 2-00530 号审计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对武汉康复得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在说明书引用的上述审计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会计师事务所负责人：_____

吴卫星

签字注册会计师：_____（项目合伙人）

张岭

签字注册会计师：_____

张晓丹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024年1月15日

七、备查文件

- 一、武汉康复得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 二、武汉康复得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 三、武汉康复得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决议
- 四、武汉康复得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决议
- 五、其他与本次定向发行有关的重要文件